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商城县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管理局</u>(单位名称)的<u>商城县</u>2026,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库建设规划设计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商城县 2026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库建设规划设计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湖南城市学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284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7265.48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4402.61</u>万元,属于: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	/	(标的名称)	属于	/	(采见	<u> </u>	的所属	行业)行	·业;	承建
(承接)	企业为	/ (企业名称	<u>你)</u> ,从业人	员 <u>/</u>	人,	营业收入为_	/	_万元,	资产	总额为
/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										
••••	•			00/201						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湖南城市学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(盖单位电子 CA 印章)

法定代表人 _____(个人电子签章) 日 期: __2025 年 11 月 26